

# 英大证券-金舆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自有资金参与公告

根据《英大证券-金舆 1 号集合资产管理合同》第（十六）（“管理人自有资金参与集合计划”）规定，“管理人自有资金持有本集合计划份额及对应的资产净值，均不得超过相关法律法规、监管机构规定的比例，且在本集合计划存续期间参与份额保持占本计划总份额的比例不高于 15%”。

截至 2022 年 4 月 18 日开放期结束后，投资者持有的英大证券-金舆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计划”）的总份额为 73,224,996.25 份（其中管理人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持有份额为 8,000,000.00 份）。根据合同约定：“在本集合计划推广期起始日至集合计划终止日内，管理人可以以自有资金参与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将于 2022 年 5 月开放期追加自有资金参与本计划，参与份额数为 3,500,000.00 份。本次参与后，管理人自有资金持有份额占本计划总份额未超过 15%，符合《英大证券-金舆 1 号集合资产管理合同》的规定，并符合《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的要求。

特此公告。

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5 月 9 日